

江铜宏源铜业有限公司化验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设置了专项环保资金确保环境保护设施得到落实，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0年4月，江西穹境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铜宏源铜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阴极铜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2020年4月14日取得江西省生态环境厅的批复（赣环环评【2020】33号），于2020年12月取得了排污许可证（91360681MA38RQJ41G001P）（鹰潭市生态环境局发证）。2020年5月开工，2021年5月建成，于2021年7月18日完成竣工环保验收。

本项目属于《江铜宏源铜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阴极铜项目（一期）配套的化验房。主体项目环评报告书有说明，辅助工程中建设研发办公楼，主要功能为办公及产品物理检测。现为增加对原料、产品、阳极泥、电解液等进行成分理化检测，为企业掌握厂内生产现状，把控产品质量提供检测数据，特新增化验房建设项目，2023年10月，江铜宏源铜业有限公司委托鹰潭市宏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铜宏源铜业有限公司化验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3年8月30日，取得鹰潭市贵溪生态环境局（贵环政服字【2023】41号）。企业于2025年7月3日重新申请了排污许可证（91360681MA38RQJ41G001P）（鹰潭市生态环境局发证）。企业已进行应急预案备案，应急预案备案编号为：360681-2025-015-L。

2025年7月，《江铜宏源铜业有限公司化验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

告》编制完成。

2025年7月28日，江铜宏源铜业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组织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参与验收工作有环保技术专家、江铜宏源铜业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经验收工作组评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结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已制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保管理工作由公司法人负责，安全环保部负责日常环保工作的监督管理，明确了安全环保部及环保管理员的职责，同时制定了环保设施管理规定。

（2）环境监测计划

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企业目前尚未进行过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已按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3 整改工作情况

验收组提出企业需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和维护，做好环保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维护、更换等相关记录，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完善一般固废暂存间建设，加强一般固体废物管理。公司将严格按照验收意见，积极整改，完善相关制度。